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规章发布通知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已经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总经理办公会议通过，现予发布，自 2024 年 10 月 21 日起施行。

签署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规章制度控制表

制度名称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制度编号	YYJT—AQ-2024-010					
版本	签发日期	起草人	处室审核	分管领导审核	签发人	是否修订
2022	2022.1	郑颖锋	安全环保处	宋晋宝	乔丽博	修订
2024	2024.7	韩小龙	安全环保处	宋晋宝	乔丽博	修订
2024	2024.10	韩小龙	安全环保处	宋晋宝	乔丽博	修订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	修订主要内容： 1. 增加工会组织安全生产责任制。 2. 增加了安全生产技术处矿山防灭火工作职责。 3. 完善了部分考核标准					
解释处室	安全环保处					
实施及完善执行人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体员工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审核表

制度名称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拟发布时间	2024 年 10 月		
范围	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部从业人员		
编制人		处室负责人	
安全副总			
董事长审批			

目录

1.编制总则	- 4 -
1.1 编制思路	- 4 -
1.2 编制目的	- 4 -
1.3 编制依据	- 4 -
1.4 适用范围	- 6 -
2.安全生产责任制	- 7 -
2.1 公司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7 -
2.1.1 董事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7 -
2.1.2 总工程师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 -
2.1.3 生产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 14 -
2.1.4 机电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 18 -
2.1.5 安全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 23 -
2.1.6 党委书记安全生产责任制	- 28 -
2.1.7 经营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 30 -
2.2 安全环保处	- 32 -
2.2.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32 -
2.2.2 安全环保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33 -
2.2.3 安全环保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38 -
2.2.4 安全监察科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43 -
2.2.5 安全环保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48 -
2.3 生产技术处	- 52 -
2.3.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52 -
2.3.2 生产技术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53 -
2.3.3 生产技术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57 -
2.3.4 生产技术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61 -
2.3.5 生产技术处副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65 -
2.3.6 生产技术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69 -

2.4 办公室	- 73 -
2.4.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73 -
2.4.2 办公室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 74 -
2.4.3 办公室副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 79 -
2.4.4 办公室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81 -
2.4.5 办公室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83 -
2.4.6 档案室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 85 -
2.4.7 档案专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86 -
2.4.8 法律顾问安全生产责任制	- 87 -
2.4.9 门卫安全生产责任制	- 88 -
2.4.10 保洁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90 -
2.5 人事处	- 93 -
2.5.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93 -
2.5.2 人事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94 -
2.5.3 人事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96 -
2.5.4 工资专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98 -
2.5.5 保险专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99 -
2.6 财务处	- 100 -
2.6.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0 -
2.6.2 税务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1 -
2.6.3 成本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2 -
2.6.4 现金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3 -
2.6.5 财务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4 -
2.6.6 财务处副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5 -
2.6.7 财务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6 -
2.7 矿建处	- 107 -
2.7.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7 -
2.7.2 矿建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8 -
2.7.3 矿建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0 -

2.7.4 矿建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2 -
2.8 审计处	- 114 -
2.8.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4 -
2.8.2 审计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5 -
2.8.3 审计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7 -
2.8.4 审计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8 -
2.9 销售处	- 119 -
2.9.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119 -
2.9.2 销售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0 -
2.9.3 销售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1 -
2.9.4 销售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2 -
2.10 物资处	- 123 -
2.10.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3 -
2.10.2 物资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4 -
2.10.3 物资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6 -
2.11 工会	- 128 -
2.11.1 工会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8 -
2.11.2 工会主席安全生产责任制	- 129 -
2.11.3 工会成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32 -

1. 编制总则

1.1 编制思路

通过梳理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各岗位清单，由董事长牵头，全员参加编制各岗位安全生产职责、到位标准、考核标准、权力与义务等内容，并开展多次讨论及校对工作，最终形成《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包括9个处室安全生产职责、48项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覆盖内蒙古源源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处室及岗位。

1.2 编制目的

为了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全面落实各级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化安全管理，确保安全生产，根据《安全生产法》、《公司安全规程》、《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等国家、地方政府及上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生产实际，组织修订、完善了本次安全生产责任制汇编。

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党政同则、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原则，落实“分级管理、分类指导、全员参与”和“谁主管、谁负责”、“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经营必须管安全”的总要求，实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各负其责的责任体系。

1.3 编制依据

（一）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 24 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主席令第 69 号，2007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国家主席令第 28 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5.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国务院令第 774 号，202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6.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2004 年 1 月 7 日起施行；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653 号修改）
7.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93 号，2007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8.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国务院令第 708 号，2019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二）标准规范

1. 《煤矿安全规程》（2022 年版）
2. 《煤矿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5 号）
3. 《煤矿安全培训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2 号）
4. 《应急管理部关于修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决定》（应急管理部令第 2 号）
5. 《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和处置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

令第 21 号)

6. 《煤矿防治水细则》 (煤安监调查〔2018〕14 号)

7. 《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考核定级办法 (试行)》
和《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基本要求及评分方法 (试行)》
(煤安监行管〔2020〕16 号)

8. 《关于预判防控公司重大安全风险的指导意见 (试行)》 (煤
安监监察〔2020〕25 号)

9.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 (财资〔2022〕
136 号)

10. 《煤矿复工复产验收管理办法》 (煤安监行管〔2019〕4
号)

1.4 适用范围

本责任制汇编适用于所属各处室及各岗位人员。

2 安全生产责任制

2.1 公司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1.1 董事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董事长是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组织做好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工作，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建立健全并落实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1.统筹组织部署建立健全并落实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负责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	1.未统筹组织部署建立健全并落实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2.未负责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未达标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2	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1.统筹组织部署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制定、发布、实施、监督管理工作。	1.每年未统筹组织部署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计划、起草、会签、审核、发布、实施、监督、评估管理工作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2.未统筹组织部署公司操作规程、作业规程修编计划起草、会签、审核、发布、实施、监督、评估管理工作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3.引入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后，未及时组织制定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3	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1.统筹组织部署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制定、评审、发布、实施、监督管理工作。	1.未统筹组织部署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制定、评审、发布、实施、监督管理工作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4	保证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1.统筹组织部署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保证专款专用。	1.未统筹组织部署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2.未保证专款专用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5	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1.统筹组织部署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 2.督促、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1.未统筹组织部署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2.未督促、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6	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统筹组织部署公司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制定、演练、评价等相关管理工作。	1.未组织建立公司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2.未统筹组织部署公司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制定、演练、评价等相关管理工作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7	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1.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1.迟报、漏报、谎报、瞒报生产安全事故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8	其他安全管理 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3.主持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会议，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负责制定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 5.配合设置具有安全监督职能的处室，配齐配足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统筹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三、主持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会议，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主持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四、负责制定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 1.未负责制定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五、配合设置具有安全监督职能的处室，配齐配足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未按照安全生产工作规定设立独立的安全监督处室，配齐安全生产监督人员的，由集团安委会考核通报。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2.1.2 总工程师安全生产责任制

总工程师是安全生产技术第一责任人。负责公司技术管理工作，分管整体采剥设计、生产接续计划、地测防治水、生产能力核定、矿务工程及建设工程，按照安全“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总工程师承担分管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管理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考核。 3.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组织或参与完善生产管理相关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生产规划、绿色矿山、智慧矿山、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考核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制定、评审的，考核 1000 元/次。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配合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未组织或参与制定公司年度安全培训计划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参加年度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等相关培训或未组织相关处室参加公司安全管理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等培训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监督相关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记录情况的，考核 1000 元/次。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	组织或参与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2.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配合董事长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预案演练总结评估的,考核 1000 元/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 and 要求的,考核 1000 元/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生产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10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操作规程的行为	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1000 元/次。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2.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3.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4.协助董事长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 5.配合董事长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 6.负责推进智能化建设，保证智能化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一、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的，考核 1000 元/次。 二、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1000 元/次。 三、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7.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1000 元/次。 四、协助董事长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 1.未协助董事长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五、配合董事长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 1.未配合董事长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负责推进智能化建设，保证智能化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1.未负责推进智能化建设，保证智能化建设工作顺利开展的，考核 1000 元/次。 七、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1.未及时有效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有效实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2.1.3 生产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生产副总是公司生产组织的分管领导，负责生产管理等工作。按照安全“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生产副总承担分管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管理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组织或参与完善生产管理相关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生产规划、作业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 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考核 3.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组织或参与完善生产管理相关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生产规划、作业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考核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制定、评审的，考核 10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相关工作，监督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相关记录情况。	1.未组织或参与制定公司年度安全培训计划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参加年度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等相关培训或未组织相关处室参加公司安全管理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等培训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监督相关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记录情况的，考核 1000 元/次。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	1.组织或参与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配合董事长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预案演练总结评估的，考核 1000 元/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和要求的，考核 1000 元/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10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的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5.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6.协助董事长开展对管辖范围内安全管理工作，并对采矿设计提出修改意见。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10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的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的问题的，考核 1000 元/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10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7.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8.配合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	四、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2000 元/次。 五、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积极配合或组织事故调查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1000 元/ 次； 3.未按照事故调查报告要求，落实防范措施和处理意见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适时组织召开公司安全生产专题民主生活会，分析研究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整改措施并监督执行，考核 1000 元/次。 六、协助董事长开展对管辖范围内安全管理工作，并对采矿设计提出修改意见 1.未协助董事长管理开展对管辖范围内安全管理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对采矿设计提出修改意见的，考核 1000 元/次； 七、协助董事长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 1.未协助董事长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八、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1.未及时有效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有效实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2.1.4 机电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机电副总是机电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公司的机电管理、机电业务保安、机电安装、机电运输管理及机电自动化等工作。按照安全“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机电副总承担分管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管理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或参与完善机电管理、科技创新相关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机电管理、操作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 2.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考核。 3.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组织或参与完善机电管理、科技创新相关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机电管理、操作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制定、评审的，考核 10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相关工作，监督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相关记录情况。	1.未组织或参与制定公司年度安全培训计划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参加年度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等相关培训或未组织相关处室参加公司安全管理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等培训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监督相关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记录情况的，考核 1000 元/次。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组织或参与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3.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配合董事长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预案演练总结评估的，考核 1000 元/次。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和要求的，考核 1000 元/次。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10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5.组织开展机电要素安全生产标准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10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1000 元/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7.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设备检测相关工作。 8.负责生产、建设的日常机电、运输管理工作，负责机电设备维修、安装等技术管理工作。 9.参与机电项目建设、收购、并购、转让、投产、停产（关闭）等重大事项对安全生产影响的分析，参与可研和设计审查、安全验收、安全评价工作。 10.监督检查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监督检查设备设施全周期、全寿命、全过程管理中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10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1000 元/次。 四、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10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五.组织开展机电要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组织开展机电要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1000 元/次。 六、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1.未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制不全，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开展绩效考核，考核 1000 元/次。 七.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设备检测相关工作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设备检测计划、检测报告归集等相关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八、负责生产、建设的日常机电、运输管理工作，负责机电设备维修、安装等技术管理工作 1.未负责生产、建设的日常机电、运输管理工作，工作完成不及时，考核 1000 元/次。 2.未负责机电设备维修、安装等技术管理工作，考核 10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九、参与机电项目建设、收购、并购、转让、投产、停产（关闭）等重大事项对安全生产影响的分析，参与可研和设计审查、安全验收、安全评价工作 1.未参与机电项目建设、收购、并购、转让、投产、停产（关闭）等重大事项对安全生产影响的分析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参与可研和设计审查、安全验收、安全评价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十、监督检查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监督检查设备设施全周期、全寿命、全过程管理中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1.未监督检查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监督检查设备设施全周期、全寿命、全过程管理中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的，考核 1000 元/次。	

2.1.5 安全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安全副总是协助董事长监督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分管领导。牵头负责监督公司的安全管理、员工培训、班组建设、岗位标准作业流程、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等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或参与完善安全管理相关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的。 2.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公示、发布、落实、考核。 3.组织或参与拟订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制定、评审、备案、培训及对外公布。	1.未组织或参与完善安全管理相关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公示、发布、落实、考核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参与拟订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制定、评审、备案、培训及对外公布的，考核 10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或参与制定公司年度安全培训计划。 2.参加年度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等相关培训或组织相关处室参加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等培训。 3.监督相关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记录情况。	1.未组织或参与制定公司年度安全培训计划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参加年度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等相关培训或未组织相关处室参加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等培训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监督相关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记录情况的，考核 1000 元/次。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	1.组织或参与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3.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3.未配合董事长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公司应急预案演练总结评估的，考核 1000 元/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 and 要求的，考核 1000 元/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10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3.组织或监督安委会有关安全生产部署要求的分解落实，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10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技术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组织或监督安委会有关安全生产部署要求的分解落实，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考核 10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8	其他安全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 5.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6.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10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1000 元/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7.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职业健康相关工作。 8.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设备检测相关工作。 9.配合董事长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 10.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11.配合董事长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及措施。	1000 元/次。 四、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 1.未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的，考核 1000 元/次。 五、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2000 元/次。 六、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积极配合或组织事故调查的，考核 10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1000 元/ 次； 3.未按照事故调查报告要求，落实防范措施和处理意见的，考核 1000 元/次； 七、 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职业健康相关工作 未组织或监督落实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计划、危害告知、检测评价等相关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未组织或监督落实职业健康监护检查、结果告知、档案建立的，考核 1000 元/次。 八、 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设备检测相关工作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公司设备检测计划、检测报告归集等相关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九、配合董事长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未配合董事长开展所属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的，考核 1000 元/次。 十、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1.未及时有效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十一、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1.未及时有效配合董事长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2.1.6 党委书记安全生产责任制

党委书记按照“党政同责”要求，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督促党委其他成员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责任，对分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安全生产有关法律；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及上级党组织关于安全生产决策和部署要求。	每年参加安全专题学习会，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1. 有权制止和纠正“三违”行为。 2. 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
2	指导公司安全生产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	1. 安全生产规划有效融入公司总体规划。 2. 涉及安全生产有关决议执行率 100%。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3. 有权监督党委领导班子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履职情况。
3	负责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公司党委会决策范围，及时召开安全管理会议，把抓好安全生产作为一项重要任务。	1. 每年组织召开安全生产专题党委会议，听取安全专项汇报，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党委工作规划涵盖安全生产重要事项。 2. 每半年参加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 3. 每年参加公司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4. 协调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对重大安全生产问题协调处理率达 100%。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4. 有审查、批准安全生产费用的权力。 5. 有审定、签署、发布应急救援预案的权力。 6. 有安全生产奖惩“一票否决”的权力。
4	督促、指导公司安全生产“三大责任体系”、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及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运行，组织研究安全生产组织机构、人员编制等事项。	1. 督促党委成员履行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大责任体系”健全、职责明确，运转有效。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00% 覆盖。 2. 督促指导公司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建设。 3. 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满足公司要求。 4. 安全生产队伍和组织机构符合法规和公司安全管理实际需要，所属单位主要领导配备，至少一名具备安全生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7. 有审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权力。 8. 有审定、批准年度工作计划的权力。 9. 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督办的权力。 10. 有义务接受安全生产教育。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产工作背景。		11.有义务批阅安全生产文件，并提出贯彻意见。 12.有义务召开安全生产专题党委会议。 13.有义务组织应急救援预案演练与培训。 14.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15.有义务开展职业危害治理及职业病防治工作。
5	督促指导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生产投入等工作。	1.保证安全费用足额提取和有效使用。 2.每年在公司或所属生产经营单位开展 1 次安全生产宣教活动。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6	督促指导公司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安全生产检查、事故隐患消除等工作。	1.双重预防机制健全、运转有效，提出建设意见；每季度开展 1 次安全检查、督查。 2.督促重大事故隐患得到有效整改。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7	督促指导公司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应急救援工作。	1.应急预案体系健全、物资体系和救援队伍有效。 2.每年参加一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 3.公司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及时有效。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8	督促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指导事故内部调查与责任追究，负责组织公司党管干部责任追究。	1.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积极配合政府或集团公司开展事故调查；督促公司相关处室开展内部调查，及时追究责任。 2.按照事故调查报告要求，督促相关处室落实防范措施和处理意见，避免同类事故的重复发生。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9	支持、指导、推动公司安全文化建设；支持、指导工会、职工代表大会对公司安全生产提出建议、意见。	1.公司安全文化融入企业文化，符合公司管理要求，符合“五同时”原则。 2.采纳合理意见建议，问题 100%解决。	未执行由安委会通报批评。	

2.1.7 经营副总安全生产责任制

负责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统筹组织分管工作范围内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以及各项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对分管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落实国家和行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落实集团安全生产委员会安全生产决议。	1.负责事项 100%落实。 2.每半年参加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1. 有权制止和纠正“三违”行为。 2.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
2	参与制定和实施公司安全生产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	分管范围内计划完成率 100%。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3.有审查、批准安全生产费用的权力。 4.有参与审核应急救援预案的权力。
3	协助总经理建立、健全分管处室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支持、指导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修订工作。	1.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00%覆盖。 2.管理制度规范、健全，满足安全生产需求。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5.有权提出安全奖惩意见。 6.有审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权力。
4	参与制定并组织实施分管范围内的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支持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1.年度培训计划参与率 100%，计划完成率 100%。 2.对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提出意见建议。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7.有参与审核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的权力。
5	支持、参与公司应急管理、事故抢险救援以及生产安全事故内部调查处理、责任追究。	1.参与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 2.参与相关事故调查处理。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8.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督办的权力。 9.有义务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做到持证上岗。 10.有义务批阅安全生产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6	负责按规定列支安全生产费用，保证安全生产所需资金的投入。	1.安全生产投入预算管理。 2.监督、指导公司安全生产费用规范、有效、使用。 3.每季度至少 1 次到所属单位就安全费用使用情况进行督察。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文件，并提出贯彻意见。 11.有义务参与应急救援预案演练与培训。 12.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13.有义务开展职业危害治理及职业病防治工作。
7	对分管处室安全生产、职业健康负领导责任。	落实分管处室安全生产、职业健康领导责任。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8	支持公司安全文化建设。	安全文化融入公司企业文化，符合“五同时”原则。	未执行一项考核 1000 元	

2.2 安全环保处

2.2.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职责
1	贯彻执行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等。
2	参与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3	参与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并监督落实。
4	筹划并参加各项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5	负责编制安全监督工作计划，明确安全生产理念目标及措施并监督实施。
6	负责年度安全教育和培训计划的实施。
7	阅办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8	监督安全生产费用有效实施。
9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0	组织开展企业安全文化建设。
11	定期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开展各种专项检查。
12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3	组织开展危害辨识与风险评估工作。
14	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
15	组织或参加安全事故（事件）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
16	开展应急管理工作。
17	负责建立董事长安全承诺工作。
18	开展绩效考核和持续改进管理工作。

2.2.2 安全环保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安全环保处处长负责协助安全副总负责公司的安全管理、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等工作，是本处室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者，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全面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监督操作规程编制。 3.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一、组织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未组织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考核 500 元/次； 二、监督规程编制 1.未按要求监督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编制的，考核 500 元/次。 三、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1.接到上级文件后，未在四个工作日内传达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组织学习安全类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各处室安全类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相关制度学习和执行情况的，考核 5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	1.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2.指导协调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	一、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1.未组织制定、审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考核 500 元/项；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3.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二、指导协调企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 1.未指导协调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的，考核 500 元/次； 三、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1.未指导协调公司建立完善安全教育培训“一期一档”和“一 人一档”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3.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配合董事长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发生事故后，组织、参与、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一、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发生事故后，组织、参与、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1.未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监督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学习的，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4.未监督检查公司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的，考核 500 元/次； 5.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建立不合规、不合理的，考核 500 元/次； 6.未监督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学习效果调查组织开展的，考核 500 元/次 二、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1.未按要求配合公司开展应急演练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改进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人员避险自救培训开展情况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 and 要求的，考核 500 元/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 为进行惩处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进行惩处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7	督促落实公司 安全生产整改 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 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 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计划的，考核 5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 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 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 出现的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 生产分析例会及 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 大问题。 4.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 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 等。 5.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 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 后处理工作。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 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5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 彻落实中出现的问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 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的，考核 500 元/ 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 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组织监督安全生产费用有效实施。 7.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8.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9.组织开展班组安全建设工作。 10.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500 元/次。 四、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 1.未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的，考核 500 元/次。 五、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六、组织监督安全生产费用有效实施 1.未组织监督安全生产费用有效实施的，考核 500 元/次。 七.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500 元/次。 八、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1.未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制不全，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开展绩效考核，考核 500 元/次。 九、组织开展班组安全建设工作 1.未组织开展班组安全建设工作，考核 500 元/次。 十、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5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2.2.3 安全环保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安全环保处副处长负责协助安全环保处处长负责处室的安全管理、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等工作，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次要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或参与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监督操作规程编制。 3.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一、组织或参与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未组织或参与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考核 500 元/次； 二、监督规程编制 1.未按要求监督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编制的，考核 500 元/次。 三、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1.接到上级文件后，未在四个工作日内传达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组织学习安全类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各处室安全类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相关制度学习和执行情况的，考核 5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2.指导协调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	一、组织编制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1.未组织编制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考核 500 元/项；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3.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二、指导协调企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 1.未指导协调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的，考核 500 元/次； 三、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1.未指导协调公司建立完善安全教育培训“一期一档”和“一 人一档”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3.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配合处长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发生事故后，组织、参与、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一、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发生事故后，组织、参与、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1.未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参与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监督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学习的，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4.未监督检查公司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的，考核 500 元/次； 5.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建立不合规、不合理的，考核 500 元/次； 6.未监督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学习效果调查组织开展的，考核 500 元/次 二、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1.未按要求配合公司开展应急演练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改进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人员避险自救培训开展情况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 and 要求的，考核 500 元/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惩处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5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的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 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 5.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5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的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的问题的，考核 500 元/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组织监督安全生产费用有效实施。 7.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8.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9.组织开展班组安全建设工作。 10.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500 元/次。 四、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 1.未协助组织或参与专题学习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重大方针政策、典型事故案例等的，考核 500 元/次。 五、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六、协助组织监督安全生产费用有效实施 1.未协助组织监督安全生产费用有效实施的，考核 500 元/次。 七.协助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协助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500 元/次。 八、协助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1.未协助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制不全，考核 500 元/次。 2.未协助组织开展绩效考核，考核 500 元/次。 九、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2.2.4 安全监察科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安全监察科科长是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生产负责。在安全环保处处长及以上人员领导下，完成本岗位安全生产工作，对本岗位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监督操作规程编制。 3.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一、组织制定、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未组织修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考核 300 元/次； 二、监督规程编制 1.未按要求监督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编制的，考核 300 元/次。 三、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1.接到上级文件后，未在四个工作日内传达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组织学习安全类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各处室安全类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公司相关制度学习和执行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编制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2.监督检查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开展情况，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3.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一、组织编制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1.未组织制定、审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考核 300 元/项； 3.每年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符合性开展调查的，考核 300 元/次。 二、监督检查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 1.未指导协调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管理知识的宣传和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三、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1.未指导协调公司建立完善安全教育培训“一期一档”和“一 人一档”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组织或参与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3.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配合处长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发生事故后,组织、参与、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2.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一、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发生事故后,组织、参与、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1.未指导协调公司应急管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组织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监督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学习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监督检查公司应急预案编制与培训演练等工作开展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5.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建立不合规、不合理的,考核 300 元/次; 6.未监督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学习效果调查组织开展的,考核 300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元/次 二、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1.未按要求配合公司开展应急演练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改进进行监督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人员避险自救培训开展情况进行监督的，考核 3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相关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和要求的，考核 500 元/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3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按要求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会议、迎检、培训学习等安全工作。2.组织制定本处室各岗位工作职权和责任划分，并监督考核。 3.参与项目建设、收购、并购、转让、投产、停产（关闭）等重大事项对安全生产影响的分析，参与可研和设计审查、安全验收、安全评价工作。监督检查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安全设施、消防设施、职业卫生设施、环保设施“三同时”执行情况。 4.指导协调安全文化建设，制定、实施安全文化建设规划。协助建立安全文化建设组织机构和运作机制，推进安全文化建设。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推广，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一、按要求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会议、迎检、培训学习等安全工作。 1.无故不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会议、迎检、培训学习等安全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监督检查各处室提供迎检资料的，考核 300 元/次； 3.所参加的安全培训，经考核不合格的，考核 300 元/次。 二、组织制定本处室各岗位工作职权和责任划分，并监督考核。 1.未组织指定本处室各岗位工作职权和责任划分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监督绩效考核，考核 300 元/次； 三、参与项目建设、收购、并购、转让、投产、停产（关闭）等重大事项对安全生产影响的分析，参与可研和设计审查、安全验收、安全评价工作。监督检查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安全设施、消防设施、职业卫生设施、环保设施“三同时”执行情况。 1.未按要求参与项目建设、收购、并购、转让、投产、停产（关闭）等重大事项对安全生产影响的分析的，考核 3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5.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6.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与可研和设计审查、安全验收、安全评价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检查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安全设施、消防设施、职业卫生设施、环保设施“三同时”执行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四、指导协调安全文化建设，制定、实施安全文化建设规划。协助建立安全文化建设组织机构和运作机制，推进安全文化建设。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推广，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1.未按要求开展安全文化建设，制定、实施安全文化建设规划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推进安全文化建设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协助企业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推广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按要求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五、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六、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3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2.2.5 安全环保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安全环保处科员是是本岗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等工作全面负责。负责向安全环保处处长汇报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 宣贯和传达上级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3.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一、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修编本处室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公示、考核监督管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 次； 3.未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要求办法和生产安全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宣贯和传达上级文件 1.未按要求传达、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要求,影响工作正常开展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传达文件学习情况跟踪检查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跟踪情况进行总结回顾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组织开展公司、处室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制度及要求学习的，考核 300 元/次。 三、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1.未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工作要求有效执行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及时向分管领导上报监督检查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	按要求参与 本处室安全 生产和 培训	1.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2.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一、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1.未参与制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照计划编写培训教材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照时间节点开展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2.参加培训考试不合格的，考核 300 元/次； 3.不遵守培训纪律的，考核 300 元/次； 4.参加公司的取证培训，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培训不合格或违反培训组织单位管理要求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3	配合开展危 险源辨识和 评估	1.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一、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1.未按要求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与审核风险清单风险管控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督促班组落实风险清单应用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督促监督危险源的安全管控措施落实的，考核 300 元/次； 5.未及时更新风险清单的，考核 300 元/次。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组织或者参 与应急救援 演练	1.协助制定或参与编制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2.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3.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一、协助制定或参与审核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1.未协助完成应急救援演练方案制定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300 元/次。 三、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分析会，考核 3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未总结经验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3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300 元/次； 2.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没有针对性或不及时的，考核 300 元/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300 元/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监督检查本处室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检查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及风险防范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3.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5.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6.建立本处室消防、器材台账。 7.及时上报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情况。 8.按要求协助公司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推广，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9.按要求推进安全文化建设。 10.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三、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及时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300 元/次。 四、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五、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1.未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台账不完善的，考核 300 元/次。 六、建立本处室消防、器材台账 1.未建立本处室消防、器材台账的，考核 300 元/次。 七、及时上报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情况。 1.未及时上报本处室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八、按要求协助公司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推广，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1.未按要求协助公司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推广，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导致工作滞后，考核 300 元/次。 九、按要求推进安全文化建设。 1.未按要求推进安全文化建设，考核 300 元/次。 十、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3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2.3 生产技术处

2.3.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职责
1	严格执行国家、行业、上级公司及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2	参加公司层面安全生产管理、监督、检查制度的制订、修订。
3	负责公司安全质量标准化管理工作。
4	参加公司安全生产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5	负责公司公司边坡安全、地测安全、生产安全等管理工作。
6	负责本处室事故的调查处理和上报。
7	负责安全生产的策划、组织实施；负责现场安全管理，确保安全可靠地完成各项生产任务。
8	负责组织安全专项及日常安全检查，组织制定和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整改措施，审查评估整改效果。
9	组织开展风险辨识和预控工作。
10	负责矿内采装、运输、排土、绿化、辅助生产各环节的设计和指导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环境保护施工，监督、考核各单位落实情况。
11	参与公司生产的作业规程，边坡管理、采空区管理、防洪、火区等安全技术措施审批工作，使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符合实际，并能较好的指挥项目施工。
12	负责整理防排水、水文地质、工程地质、测量工程等相关资料，并在生产过程中给予一定的技术资料支持和佐证，并在生产过程中监督、检查措施的落实情况。
13	负责所属煤矿的水害防治、防灭火工作。

2.3.2 生产技术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生产技术处处长协助生产副总落实安全生产技术管理工作，配合总工程师负责设计、安全技术管理、采剥接续和生产计划等工作，履行生产技术管理职责，是本处室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者，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承担分管业务范围的安全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组织或参与编审公司采剥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	一.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1.未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考核 500 元/次； 二.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500 元/次； 三.组织或参与编审公司采剥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编审公司采剥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考核 5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2.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一、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1.未组织制定、审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考核 500 元/项； 3.每年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符合性开展调查的，考核 500 元/次。 二、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1.未指导协调公司建立完善安全教育培训“一期一档”和“一人一档”的，考核 500 元/次；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组织或参与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3.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配合生产副总及总工程师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一、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1.未按要求配合公司开展应急演练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改进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人员避险自救培训开展情况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和要求的，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计划的，考核 5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5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的，考核 500 元/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5.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6.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7.参与采掘工作面的工程质量及检查、验收、评比。 8.及时推进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建设工作。 9.负责所属露天煤矿的水害防治、防灭火工作。	5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500 元/次。 四、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5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五.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500 元/次。 六、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1.未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制不全，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开展绩效考核，考核 500 元/次。 七、参与采掘工作面的工程质量及检查、验收、评比 1.未参与采掘工作面的工程质量及检查、验收、评比的，考核 500 元/次。 八、及时推进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建设工作 1.未及时推进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建设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九、负责所属露天煤矿的水害防治、防灭火工作。 1.及时跟踪推进所属露天煤矿水害防治的预防、措施落实、效果评估及检验工作。对水害防治专项技术措施实施审批。 2、及时跟踪推进所属露天煤矿防灭火工作，对防灭火预防、措施落实、效果评估及检验等工作。对防灭火专项技术措施实施审批。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2.3.3 生产技术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生产技术处副处长协助处长落实安全生产技术管理工作，配合总工程师负责设计、安全技术管理、采剥接续和生产计划等工作，履行生产技术管理职责，是本处室安全生产的次要责任者，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承担分管业务范围的安全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组织或参与编审公司采剥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	一.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1.未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300 元/次； 三.组织或参与编审公司采剥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编审公司采剥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考核 3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2.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一、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1.未组织制定、审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考核 300 元/项； 3.每年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符合性开展调查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1.未指导协调公司建立完善安全教育培训“一期一档”和“一人一档”的，考核 300 元/次；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组织或参与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3.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配合生产副总及总工程师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一、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1.未按要求配合公司开展应急演练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改进进行监督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人员避险自救培训开展情况进行监督的，考核 300 元/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 and 要求的，考核 3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3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的，考核 300 元/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5.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6.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7.参与采掘工作面的工程质量及检查、验收、评比。 8.及时推进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建设工作。 9.协助总工程师对所属露天煤矿的水害防治、防灭火工作。	300 元/次；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300 元/次。 四、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3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五.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300 元/次。 六、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1.未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制不全，考核 300 元/次。 2.未组织开展绩效考核，考核 300 元/次。 七、参与采掘工作面的工程质量及检查、验收、评比 1.未参与采掘工作面的工程质量及检查、验收、评比的，考核 300 元/次。 八、及时推进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建设工作 1.未及时推进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建设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九、负责所属露天煤矿的水害防治、防灭火工作。 1.及时跟踪推进所属露天煤矿水害防治的预防、措施落实、效果评估及检验等落实工作。 2、及时跟踪推进所属露天煤矿防灭火工作，对防灭火预防、措施落实、效果评估及检验等落实工作。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2.3.4 生产技术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生产技术处科长是本处室安全生产负责人，对生产规划、技术复核、结算负管理责任。负责向处室副处长及以上级别人员汇报相关工作管理情况。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 宣贯和传达上级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3.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一、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修编本处室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公示、考核监督管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 次； 3.未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要求办法和生产安全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宣贯和传达上级文件 1.未按要求传达、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要求，影响工作正常开展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传达文件学习情况跟踪检查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跟踪情况进行总结回顾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组织开展公司、处室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制度及要求学习的，考核 300 元/次。 三、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1.未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工作要求有效执行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及时向分管领导上报监督检查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	按要求参与 本处室安全 生产教育和 培训	1.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2.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一、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1.未参与制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照计划编写培训教材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照时间节点开展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2.参加培训考试不合格的，考核 300 元/次； 3.不遵守培训纪律的，考核 300 元/次； 4.参加公司的取证培训，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培训不合格或违反培训组织单位管理要求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3	配合开展危 险源辨识和 评估	1.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一、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1.未按要求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与审核风险清单风险管控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督促班组落实风险清单应用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督促监督危险源的安全管控措施落实的，考核 300 元/次； 5.未及时更新风险清单的，考核 300 元/次。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组织或者参 与应急救援 演练	1.协助制定或参与编制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2.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3.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一、协助制定或参与审核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1.未协助完成应急救援演练方案制定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300 元/次。 三、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分析会，考核 3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300 元/次; 2.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没有针对性或不及时的,考核 3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300 元/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监督检查本处室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检查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及风险防范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300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3.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5.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6.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7.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 8.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 9.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 10.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元/次。 二、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三、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及时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300 元/次。 四、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五、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1.未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台账不完善的，考核 300 元/次。 六、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3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七、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 1.未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八、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 1.未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九、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 1.未及时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考核 300 元/次。 十、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1.未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导致工期延后，考核 300 元/次。	

2.3.5 生产技术处副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生产技术处科长是本处室安全生产负责人，对生产规划、技术复核、结算负管理责任。负责向处室科长及以上级别人员汇报相关工作管理情况。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 宣贯和传达上级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3.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一、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修编本处室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公示、考核监督管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 次； 3.未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要求办法和生产安全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宣贯和传达上级文件 1.未按要求传达、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要求，影响工作正常开展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传达文件学习情况跟踪检查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跟踪情况进行总结回顾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组织开展公司、处室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制度及要求学习的，考核 300 元/次。 三、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1.未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工作要求有效执行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及时向分管领导上报监督检查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	按要求参与 本处室安全 生产和 培训	1.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2.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一、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1.未参与制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照计划编写培训教材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照时间节点开展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2.参加培训考试不合格的，考核 300 元/次； 3.不遵守培训纪律的，考核 300 元/次； 4.参加公司的取证培训，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培训不合格或违反培训组织单位管理要求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3	配合开展危 险源辨识和 评估	1.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一、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1.未按要求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与审核风险清单风险管控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督促班组落实风险清单应用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督促监督危险源的安全管控措施落实的，考核 300 元/次； 5.未及时更新风险清单的，考核 300 元/次。	
4	组织或者参 与应急救援 演练	1.协助制定或参与编制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2.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3.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一、协助制定或参与审核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1.未协助完成应急救援演练方案制定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300 元/次。 三、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分析会，考核 3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300 元/次; 2.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没有针对性或不及时的,考核 3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300 元/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监督检查本处室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检查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及风险防范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300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3.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5.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6.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7.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 8.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 9.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 10.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元/次。 二、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三、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及时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300 元/次。 四、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五、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1.未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台账不完善的，考核 300 元/次。 六、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3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七、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 1.未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八、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 1.未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九、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 1.未及时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考核 300 元/次。 十、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1.未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导致工期延后，考核 300 元/次。	

2.3.6 生产技术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生产技术处科员是本职工作安全生产负责人，对生产规划、技术复核、结算负管理责任。负责向副科长及以上级别人员汇报相关工作管理情况。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宣贯和传达上级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3.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一、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修编本处室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公示、考核监督管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参与修编本处室安全生产管理要求办法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宣贯和传达上级文件 1.未按要求传达、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要求，影响工作正常开展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对传达文件学习情况跟踪检查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跟踪情况进行总结回顾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组织开展公司、处室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制度及要求学习的，考核 300 元/次。 三、监督、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1.未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工作要求有效执行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及时向分管领导上报监督检查情况的，考核 3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	按要求参与 本处室安全 生产和 培训	1.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2.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一、按照培训计划配合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 1.未参与制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照计划编写培训教材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照时间节点开展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准时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处室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考核 300 元/次； 2.参加培训考试不合格的，考核 300 元/次； 3.不遵守培训纪律的，考核 300 元/次； 4.参加公司的取证培训，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培训不合格或违反培训组织单位管理要求的，考核 3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3	配合开展危 险源辨识和 评估	1.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一、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 1.未按要求参与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与审核风险清单风险管控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督促班组落实风险清单应用的，考核 300 元/次； 4.未督促监督危险源的安全管控措施落实的，考核 300 元/次； 5.未及时更新风险清单的，考核 300 元/次。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4	组织或者参 与应急救援 演练	1.协助制定或参与编制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2.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3.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一、协助制定或参与审核应急救援演练方案 1.未协助完成应急救援演练方案制定的，考核 300 元/次； 二、参与完成应急救援演练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的，考核 300 元/次。 三、总结经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1.未按要求参与应急救援演练分析会，考核 300 元/次；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300 元/次； 2.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没有针对性或不及时的，考核 3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300 元/次。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监督检查本处室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按要求监督检查生产设备设施安全技术状况、人身安全防护设施状况及风险防范措施的，考核 3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300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2.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3.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5.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6.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7.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 8.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 9.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 10.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元/次。 二、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协助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 1.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未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救援和善后处理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三、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及时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300 元/次。 四、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 1.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会议、迎检等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五、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 1.未建立本处室三项岗位人员资质台账，台账不完善的，考核 300 元/次。 六、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3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七、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 1.未参与拟定安全目标分解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八、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 1.未组织编制年度采矿设计、月度 分解计划的，考核 300 元/次。 九、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 1.未及时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考核 300 元/次。 十、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1.未组织推进重点工程建设，导致工期延后，考核 300 元/次。	

2.4 办公室

2.4.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生生产责任制
1	负责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命令、决定、通知、通报等执行情况和典型经验的调查研究工作。
2	负责及时批转、印发上级和有关处室的安全生产文件、资料、报表。
3	负责公司级的安全生产会议的会务准备工作。
4	负责制定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5	督促检查各处室业务保安责任的贯彻落实情况，并向董事长汇报。
6	在安排、总结工作时，同时安排总结安全工作。
7	负责归口管理处室的安全教育与管理工作的。
8	负责对办公区的用电管理，严禁电线的私拉乱接，对用电器严格管理，防止超负荷运行而引起的安全事故。
9	负责办公区的消防管理，对消防设施进行经常性检查、维护，消灭火灾事故或减少火灾事故造成的损失。
10	负责对门卫的管理，对其安全工作进行经常性检查、监督，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11	负责本处室事故的调查处理和上报。
12	定时参加公司的安全例会，并总结汇报安全工作。
13	负责做好领导及其他处室地面后勤保障工作。

2.4.2 办公室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综合办公室主任是本处室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在董事长的领导下，做好公司管理、协调、服务及车辆管理工作，对公司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负全面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保密、机动车、消防、用电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一.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1.未组织或参与拟订公司保密、机动车、消防、用电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考核 500 元/次； 二.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未参与拟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考核 5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2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1.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2.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一、组织制定、审核处室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1.未组织制定、审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考核 500 元/次； 3.每年未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符合性开展调查的，考核 500 元/次。 二、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1.未指导协调公司建立完善安全教育培训“一档一档”和“一人一档”的，处室员工未达到“100%培训”、“100%考试”、“100%合格”的，考核 500 元/次；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3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 2.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3.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	1.未组织或参与年度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专项安全风险辨识，组织制定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配合落实公司重大风险管控措施、未组织落实分管范围风险分级管控检查及管控措施的，考核 1000 元/次； 4.未督促落实公司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5.未按要求组织或监督分管范围高风险作业项目安全管理措施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4	组织或者参与公司应急救援演练	1.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一、协助公司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和人员应急能力 1.未按要求配合公司开展应急演练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改进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人员避险自救培训开展情况进行监督的，考核 500 元/次。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5	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定期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2.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 3.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公司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新工艺、新技术安全技术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按要求参加公司安委会会议并提出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建议和要求的，考核 500 元/次。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2.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	1.未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或参与建立企业安全生产奖惩和全过程责任追溯机制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对安全生产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惩处的，考核 500 元/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7	督促落实公司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1.对政府有关处室、煤矿安全监管处室检查出来的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形成闭环管理。 2.组织落实“两措”计划。	1.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隐患整改措施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对分管的问题或隐患进行跟踪闭环管理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组织或监督落实分管范围内“两措”计划的，考核 500 元/次。	
8	其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相关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3.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4.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5.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一、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1.未协助组织部署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上级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的，考核 500 元/次。 二、批阅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 1.安全生产文件未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批阅，并督办重要文件传达落实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及时协调和解决各处室在贯彻落实中出现的问题的，考核 500 元/次。 三、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1.未组织或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例会的，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6.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7.组织负责职业卫生日常管理工作，牵头开展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参与并监督检查职业卫生培训、职业病危害告知、职工个体防护用品的发放和使用管理、职业卫生相关管理档案建立健全工作、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及职业病危害治理措施的落实情况。 8.参加安全办公会议、晨会、安全生产例会，及时传达安全生产各类制度规定、文件讲话、通知通报，落实会议安排的工作。 9.组织收发、拟办、审核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文件。 10.负责保密工作，严禁机密文件泄密和丢失。	2.未协调组织或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分析例会安排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的，考核 500 元/次。 四、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 1.未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分析、采取防范措施和落实各级责任提供有效保证，考核 500 元/次。 2.未开展事故责任处室和责任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五.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1.未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考核 500 元/次。 六、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开展绩效考核 1.未组织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制不全，考核 500 元/次。 2.未组织开展绩效考核，考核 500 元/次。 七、组织负责职业卫生日常管理工作，牵头开展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参与并监督检查职业卫生培训、职业病危害告知、职工职业病个体防护用品的发放和使用管理、职业卫生相关管理档案建立健全工作、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及职业病危害治理措施的落实情况 1.未组织负责职业卫生日常管理工作，牵头开展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参与并监督检查职业卫生培训、职业病危害告知、职工个体防护用品的发放和使用管理、职业卫生相关管理档案建立健全工作、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及职业病危害治理措施的落实情况，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八、参加安全办公会议、晨会、安全生产例会，及时传达安全生产各类制度规定、文件讲话、通知通报，落实会议安排的工作 1.未参加安全办公会议、晨会、安全生产例会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及时传达安全生产各类制度规定、文件讲话、通知通报，落实会议安排的工作，考核 500 元/次。 九、组织收发、拟办、审核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文件 1.未组织收发、拟办、审核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文件，考核 500 元/次。 十、负责保密工作，严禁机密文件泄密和丢失 1.未负责保密工作，造成机密文件泄密和丢失的，考核 500 元/次。	

2.4.3 办公室副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办公室副主任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配合办公室主任做好处室分管工作，负责会务督办、综合协调、公文保密专业的安全管理工作，对分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领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1.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考核 5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2	负责协助处室主任组织制定、修改或完善办公室相应安全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	参加本处室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评估和修编，提出指导意见。	1.未按要求参加本处室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评估和修编，考核 500 元/次。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3	负责分管专业应急救援预案的制定，实施，组织或配合公司事故应急演练。	1.发生事件或事故后，积极响应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参加救援。 2.组织或配合公司事故应急演练。	1.发生事件或事故后，救援不及时有效，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加应急演练，考核 500 元/次。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处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4	及时、如实报告分管专业生产安全事故。	1.接到事故报告后，第一时间向处室主任报告事故情况。 2.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配合对人身重伤及以上事故、一般及以上设备事故和其他突发安全事件的调查。 3.按照事故调查报告要求，落实防范措施和处理意见。	1.迟报、漏报事故，考核 500 元/次。2.谎报、瞒报事故或事故发生后阻碍调查、擅离职守，考核 500 元/次。 3.对发生的安全事故未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考核 500 元/次。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8.有义务对重大操作、重大作业项目进行监护、指导。
5	督促、检查分管专业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1.定期督促、检查各分管专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2.发生突发保密安全事件时，第一时间到场组织事	1.未按要求听取分管专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汇报，考核 500 元/次。。	16.有义务组织应急救援预案演练与培训。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故救援，参与事故调查及处置。 3.每年至少开展 1 次保密安全培训教育学习。 4.做好大中型会议、活动进行前期策划、会务准备工作。	2.未及时组织事故救援，无故不参加事故调查及处置，考核 500 元/次。 3.未定时开展保密培训学习，导致企业泄密事件发生，考核 500 元/次。 4.未按要求做好会议、活动前期策划、会务准备，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事件，考核 500 元/次。	9.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10.有义务开展职业危害治理及职业病防治工作。
6	安全例行工作	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处理率达 100%。	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处理率未达标，考核 500 元/次。	

2.4.4 办公室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办公室科长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配合办公室副主任做好处室分管工作，负责会务督办、综合协调、公文保密专业的安全管理工作，对分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领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1.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考核 3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2	负责协助处室主任组织制定、修改或完善办公室相应安全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	参加本处室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评估和修编，提出指导意见。	1.未按要求参加本处室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评估和修编，考核 300 元/次。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3	负责分管专业应急救援预案的制定，实施，组织或配合公司事故应急演练。	1.发生事件或事故后，积极响应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参加救援。 2.组织或配合公司事故应急演练。	1.发生事件或事故后，救援不及时有效，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加应急演练，考核 300 元/次。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处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4	及时、如实报告分管专业生产安全事故。	1.接到事故报告后，第一时间向处室主任报告事故情况。 2.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配合对人身重伤及以上事故、一般及以上设备事故和其他突发安全事件的调查。 3.按照事故调查报告要求，落实防范措施和处理意见。	1.迟报、漏报事故，考核 300 元/次。 2.谎报、瞒报事故或事故发生后阻碍调查、擅离职守，考核 300 元/次。 3.对发生的安全事故未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考核 300 元/次。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8.有义务对重大操作、重大作业项目进行监护、指导。
5	督促、检查分管专业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1.定期督促、检查各分管专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2.发生突发保密安全事件时，第一时间到场组织事	1.未按要求听取分管专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汇报，考核 300 元/次。	16.有义务组织应急救援预案演练与培训。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故救援，参与事故调查及处置。 3.每年至少开展 1 次保密安全培训教育学习。 4.做好大中型会议、活动进行前期策划、会务准备工作。	2.未及时组织事故救援，无故不参加事故调查及处置，考核 300 元/次。 3.未定时开展保密培训学习，导致企业泄密事件发生，考核 300 元/次。 4.未按要求做好会议、活动前期策划、会务准备，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事件，考核 300 元/次。	9.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10.有义务开展职业危害治理及职业病防治工作。
6	安全例行工作	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处理率达 100%。	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处理率未达标，考核 300 元/次。	

2.4.5 办公室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办公室科员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配合办公室科长做好处室分管工作，负责会务督办、综合协调、公文保密专业的安全管理工作，对分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领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1.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200 元/次。 2.未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考核 2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2	负责协助处室主任组织制定、修改或完善办公室相应安全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	参加本处室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评估和修编，提出指导意见。	1.未按要求参加本处室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评估和修编，考核 200 元/次。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3	负责分管专业应急救援预案的制定，实施，组织或配合公司事故应急演练。	1.发生事件或事故后，积极响应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参加救援。 2.组织或配合公司事故应急演练。	1.发生事件或事故后，救援不及时有效，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考核 2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加应急演练，考核 200 元/次。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处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4	及时、如实报告分管专业生产安全事故。	1.接到事故报告后，第一时间向处室主任报告事故情况。 2.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配合对人身重伤及以上事故、一般及以上设备事故和其他突发安全事件的调查。 3.按照事故调查报告要求，落实防范措施和处理意见。	1.迟报、漏报事故，考核 200 元/次。 2.谎报、瞒报事故或事故发生后阻碍调查、擅离职守，考核 200 元/次。 3.对发生的安全事故未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考核 200 元/次。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8.有义务对重大操作、重大作业项目进行监护、指导。
5	督促、检查分管专业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1.定期督促、检查各分管专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2.发生突发保密安全事件时，第一时间到场组织事	1.未按要求听取分管专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汇报，考核 200 元/次。	16.有义务组织应急救援预案演练与培训。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故救援，参与事故调查及处置。 3.每年至少开展 1 次保密安全培训教育学习。 4.做好大中型会议、活动进行前期策划、会务准备工作。	2.未及时组织事故救援，无故不参加事故调查及处置，考核 200 元/次。 3.未定时开展保密培训学习，导致企业泄密事件发生，考核 200 元/次。 4.未按要求做好会议、活动前期策划、会务准备，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事件，考核 200 元/次。	9.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10.有义务开展职业危害治理及职业病防治工作。
6	安全例行工作	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处理率达 100%。	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处理率未达标，考核 200 元/次。	

2.4.6 档案室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办公室档案室主任岗位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在办公室副主任的领导下，做好档案管理工作，对公司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1.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考核 5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 2.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上规定的各项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500 元/次。 2.未履行安全职责，考核 500 元/次。	
3	安全例行工作	1.熟悉和辨别本岗位危险源，掌握防范措施，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2.每年参加应急演练。 3.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无故缺席，参加培训率达 100% 4.组织落实档案室、库房内定期投放防虫、防鼠药物工作，并定期检查及更换失效药物，防止档案及保存物品被虫蛀鼠咬。	1.无故不参加应急演练，考核 500 元/次。 3.不按要求参加各项安全活动、培训，考核 500 元/次。	

2.4.7 档案专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办公室档案专员岗位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在档案室主任的领导下，做好档案管理工作，对公司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1.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考核 3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 2.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上规定的各项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300 元/次。 2.未履行安全职责，考核 300 元/次。	
3	安全例行工作	1.熟悉和辨别本岗位危险源，掌握防范措施，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2.每年至少参加 2 次应急演练。 3.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无故缺席，参加培训率达 100%。 4.组织落实档案室、库房内定期投放防虫、防鼠药物工作，并定期检查及更换失效药物，防止档案及保存物品被虫蛀鼠咬。	1.无故不参加应急演练，考核 300 元/次。 3.不按要求参加各项安全活动、培训，考核 300 元/次。	

2.4.8 法律顾问安全生产责任制

在办公室主任的领导下，协助开展安全生产工作中涉及到的法律相关工作，对协管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技术指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落实公司有关安全生产要求。	负责事项 100%落实。	未落实一项，考核 300 元/次。	1.有权制止和纠正“三违”行为。 2.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 3.有权提出安全奖惩意见。 4.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督办的权力。 5.有义务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6.有义务审核应急救援预案。 7.有义务阅办安全生产文件，并提出贯彻意见。 8.有义务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会会议。 9.有义务参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与培训。
2	按要求参加安全管理相关会议，参与研究有关安全生产重大活动和重要问题。	每半年参加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应急管理委员会会议。	未落实一项，考核 300 元/次。	
3	审核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合法合规性。	1.每年组织 1 次安全管理制度合规性审查。 2.安全管理制度、规程规范、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未落实一项，考核 300 元/次。	
4	配合或参与生产安全事故内部调查处理。	按要求及时参与事故调查处理。	未落实一项，考核 300 元/次。	
5	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提供相关法律支持。	督促相关处室结合实际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提供相关法律支持。	未落实一项，考核 300 元/次。	
6	支持公司安全文化建设。	安全文化融入公司企业文化，符合“五同时”原则。	未落实一项，考核 300 元/次。	

2.4.9 门卫安全生产责任制

门卫是本岗位安全工作责任人。在处室主任的领导下，做好日常安全生产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规程，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1.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2.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和安全生产标准化要求。 3.执行命令，服从管理。	一、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1.作业时未按照规章制度正确穿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考核 200 元/次。 二、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和安全生产标准化要求 1.未能掌握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100 元/次； 2.违反本岗位安全规程，考核 100 元/次； 三、执行命令，服从管理 1.不执行处室临时安排的任务或未按时间节点完成，考核 100 元/次； 2.对各级检查出的问题未及时整改反馈，考核 1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
2	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安全培训教育，掌握安全知识和本岗位的操作技能，具备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一、参加安全培训教育，掌握安全知识和本岗位的操作技能，具备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1.无故不参加培训教育，考核 100 元/次； 2.参加公司组织的取证培训，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培训不合格或违反培训组织单位管理要求取消考试资格的，考核 200 元/次； 3.不遵守培训相关规定的，考核 200 元/次。	
3	参与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	1.参与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 2.发生事故时，要保护现场，及时如实向上级报告。	一、参与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 1.未参加风险辨识活动的，考核 100 元/次； 2.发现隐患未立即上报处室主要负责人的，考核 2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3.对各级检查出的问题未及时整改的，考核 200 元/次； 二、发生安全事故时，要保护现场，及时如实向上级报告 1.发生安全事故后，未立即如实上报的，考核 200 元/次； 2.发生安全事故后，未能采取紧急有效措施，导致事故扩大的，考核 200 元/次； 3.发生安全事故后，未保护现场的，考核 200 元/次； 4.不配合上级单位开展事故调查的，考核 200 元/次。	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律遵规的义务：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 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4	其他安全生产工作。	1. “三违”控制。 2.保质保量完成本岗位工作。 3.按要求完成处室各级领导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一、“三违 ” 控制 1.出现“三违 ” 行为的，按照公司违章管理相关规定和安全目标管理规定进行处罚； 2.发现“三违 ” 行为未及时纠正的，考核 100 元/次。 二、保质保量完成本岗位工作 1.未对进出的车辆进行识别并做好相关登记的，考核 200 元/次。 2.私自放入外来人员，考核 200 元/次。 3.出门的材料、物品必须有出门证，物证不符者，考核 200 元/次。 三、按要求完成处室各级领导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1.未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公司组织的其他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的，考核 200 元/次； 2.未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处室各级领导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的，考核 200 元/次。	

2.4.10 保洁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保洁员是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生产负责。在后勤管理人员领导下，完成本岗位安全生产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1	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规程，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1.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2.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和安全生产标准化要求。 3.执行命令，服从管理。	一、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1.作业时未按照规章制度正确穿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考核 200 元/次。 二、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程和安全生产标准化要求 1.未能掌握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100 元/次； 2.违反本岗位安全规程，考核 100 元/次； 三、执行命令，服从管理 1.不执行处室临时安排的任务或未按时间节点完成，考核 100 元/次； 2.对各级检查出的问题未及时整改反馈，考核 100 元/次。	权利： 知情权：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建议权：有权对公司的安全工作提出建议。 批评、检举、控告权：有权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 拒绝权：有权拒绝违章作业的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2	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安全培训教育，掌握安全知识和本岗位的操作技能，具备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一、参加安全培训教育，掌握安全知识和本岗位的操作技能，具备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1.无故不参加培训教育，考核 100 元/次； 2.参加公司组织的取证培训，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培训不合格或违反培训组织单位管理要求取消考试资格的，考核 200 元/次； 3.不遵守培训相关规定的，考核 200 元/次。	
3	参与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	1.参与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 2.发生事故时，要保护现场，及时如实向上级报告。	一、参与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 1.未参加风险辨识活动的，考核 100 元/次； 2.发现隐患未立即上报处室主要负责人的，考核 2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3.对各级检查出的问题未及时整改的，考核 200 元/次； 二、发生安全事故时，要保护现场，及时如实向上级报告 1.发生安全事故后，未立即如实上报的，考核 200 元/次； 2.发生安全事故后，未能采取紧急有效措施，导致事故扩大的，考核 200 元/次； 3.发生安全事故后，未保护现场的，考核 200 元/次； 4.不配合上级单位开展事故调查的，考核 200 元/次。	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 享受工伤保险和伤亡求偿权：即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损害的从业人员，除享有工伤保险外，依照有关民事法律 尚有获得赔偿的权利的，有权向公司提出赔偿要求。 劳动保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 教育培训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义务： 自律遵规的义务：
4	其他安全生产工作。	1.“三违”控制。 2.保质保量完成本岗位工作。 3.按要求完成处室各级领导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一、“三违”控制 1.出现“三违”行为的，按照公司违章管理相关规定和安全目标管理规定进行处罚； 2.发现“三违”行为未及时纠正的，考核 100 元/次。 二、保质保量完成本岗位工作 1.未对工作区域做好卫生清理工作的，考核 200 元/次。 2.将保洁工具随意丢弃摆放的，考核 200 元/次。 3.未及时准确的做好消杀记录的，考核 200 元/次。 4.纸质记录填写不规范、缺页，撕页，页面不整洁，考核 200 元/次。 三、按要求完成处室各级领导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1.未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公司组织的其他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的，考核 200 元/次； 2.未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处室各级领导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的，考核 2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利与义务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自觉学习的义务：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危险报告的义务：从业人员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应当立即向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2.5 人事处

2.5.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生产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2	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3	负责安全监督机构设置，核定安全监督管理人员的定编。
4	组织落实公司安全生产考核。
5	组织落实安全生产事故涉及人资专业的处理意见。
6	负责干部、员工教育培训管理，将安全培训计划纳入公司整体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
7	负责建立公司激励体系，参与安全专项奖励机制建立，并审核兑现安全专项奖励。
8	负责组织本部员工健康体检。
9	参与公司安全健康环境管理体系建设，做好安全例行工作，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会议和专项活动。
10	负责员工档案以及社保基金、信息、档案、印鉴的安全管理工作。
11	协助所属单位工伤认定和鉴定工作，做好工伤待遇结算。

2.5.2 人事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人事处处长是本处室安全第一责任人，对本处室管辖业务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处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负责审定和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参加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评估和更新工作。 2.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完成本处室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	未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未参加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评估和更新工作，考核 500 元/次。	
3	负责配合 HSE 管理体系建设有关工作。	按照要求参加有关安全生产会议和专项活动。	未参加有关安全生产会议，考核 500 元/次。	
4	负责安全监督机构设置、下达安全监督管理人员的定编。	根据所属企业规模和生产经营实际，设置安全监督机构，下达安全监督管理人员定编。	未按要求设置安全监督机构和下达安全监督人员定编，考核 500 元/次。	
5	负责干部、员工教育培训管理，	将安全培训计划纳入公司整体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	未将安全培训计划纳入公司整体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6	负责建立公司激励体系。	参与安全专项奖励机制建立，审核并兑现安全专项奖励。	未按要求审核并兑现安全专项奖励，考核 500 元/次。	
7	落实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涉及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组织落实工伤认定和鉴定工作。	涉及人资专业安全生产问题，协调处理率达 100%。	发生工伤事件时，未及时向相关工伤保险管理单位备案，考核 500 元/次。	
8	做好安全例行工作。	1.每日做好责任区域内的用电安全、信息安全、消防安全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并跟踪整改。 2.按要求参与公司开展的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 3.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演练。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无故缺席，参加培训率达 100%。	1.未及时发现责任区内用电安全、信息安全、消防安全隐患，考核 500 元/次。 导致事故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加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应急预案演练和培训，考核 500 元/次。	

2.5.3 人事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人事处副处长是本处室的安全负责人，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协助主任做好分管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4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外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配合主任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参加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评估和更新工作。 2.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完成本岗位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未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未参加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评估和更新工作，考核 400 元/次。	
3	组织落实自治区移交通过参保工伤保险单位工伤认定和鉴定工作。	涉及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人资专业安全生产问题，协调处理率达 100%。	发生工伤事件时，未及时向相关工伤保险管理单位备案，考核 400 元/次。	
4	负责组织建立公司激励体系。	落实安全生产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安全生产专项奖励。	未按落实安全生产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安全生产专项奖励。考核 400 元/次。	
5	负责社保基金、信息、档案、印鉴的安全管理工作。	按保管要求及相关安全管理规定严格管理。	未及时、准确处理养老、工伤、补充医疗保险账户账目核算工作，考核 400 元/次。	

6	做好安全例行工作。	1.每日做好责任区域内的用电安全、信息安全、消防安全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并跟踪整改。 2.按要求参与公司开展的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 3.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演练。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无故缺席，参加培训率达100%。	1.未及时发现责任区内用电安全、信息安全、消防安全隐患，考核 400 元/次。导致事故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考核 4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加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应急预案演练和培训，考核 400 元/次。	
---	-----------	---	---	--

2.5.4 工资专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工资专员是本岗位的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的安全负责。在处长、副处长的领导下，做好薪酬福利管理工作，对责任区域内的综合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3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 2.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完成本岗位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	未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未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考核 300 元/次。	
3	负责组织本部员工健康体检。	每年定期组织本部员工完成健康体检。	未按规定完成考考核 300 元/次。	
4	做好安全例行工作。	1.每日做好责任区域内的消防安全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并跟踪整改。 2.按要求参与公司开展的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 3.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演练。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无故缺席。	1.未及时发现责任区内用电安全、信息安全、消防安全隐患，考核 300 元/次；导致事故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加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应急预案演练和培训，考核 300 元/次。	

2.5.5 保险专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保险专员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在处室处长、副处长的领导下，做好社保管理工作，对责任区域内的综合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3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 2.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完成本岗位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	未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未履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规定的各项职责，考核 300 元/次。	
3	协助自治区移交通辽参保工伤保险单位工伤认定和鉴定工作，做好工伤相关待遇结算。	按照要求及时完成工伤申报和鉴定，年内完成工伤相关待遇结算工作。	未按规定及时申报、年内未完成工伤相关待遇结算工作，考核 300 元/次。	
4	做好安全例行工作。	1.每日做好责任区域内的用电安全、信息安全、消防安全工作，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并跟踪整改。 2.按要求参与公司开展的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 3.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演练。 4.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无故缺席。	1.未及时发现责任区内用电安全、信息安全、消防安全隐患，考核 300 元/次。导致事故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参加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活动、应急预案演练和培训，考核 300 元/次。	

2.6 财务处

2.6.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生产职责
1	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2	负责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行支持体系安全职责。
3	负责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平衡核定与落实。
4	负责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5	负责组织相关生产经营单位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6	负责公司资金风险及信用管理。
7	负责金融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8	参加公司各项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9	做好本处室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
10	负责组织处室建立和完善质量、安全、健康、环境管理体系。

2.6.2 税务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税务副处长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有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公司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履行各项安全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照公司统一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500 元/次。 2.未履行职责，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考核 500 元/次。	
3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考核 500 元/次。	
4	负责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不能及时发现发生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核算错误情况，考核 500 元/次。	
5	做好本岗位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参与公司应急演练	1.每日巡查所管理区域、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2.按公司要求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	1.未巡查所管理区域，考核 500 元/次。 2.未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考核 500 元/次。	

2.6.3 成本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成本副处长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有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公司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履行各项安全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照公司统一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500 元/次。 2.未履行职责，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考核 500 元/次。	
3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考核 500 元/次。	
4	负责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不能及时发现发生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核算错误情况，考核 500 元/次。	
5	做好本岗位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参与公司应急演练	1.每日巡查所管理区域、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2.按公司要求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	1.未巡查所管理区域，考核 500 元/次。 2.未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考核 500 元/次。	

2.6.4 现金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现金副处长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有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公司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履行各项安全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照公司统一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500 元/次。 2.未履行职责，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考核 500 元/次。	
3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考核 500 元/次。	
4	负责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不能及时发现发生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核算错误情况，考核 500 元/次。	
5	做好本岗位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参与公司应急演练	1.每日巡查所管理区域、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2.按公司要求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	1.未巡查所管理区域，考核 500 元/次。 2.未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考核 500 元/次。	

2.6.5 财务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财务科长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4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有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公司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履行各项安全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照公司统一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400 元/次。 2.未履行职责，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400 元/次。	
3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考核 400 元/次。	
4	负责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不能及时发现发生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核算错误情况，考核 400 元/次。	
5	做好本岗位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参与公司应急演练	1.每日巡查所管理区域、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 2.按公司要求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	1.未巡查所管理区域，考核 400 元/次。 2.未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考核 400 元/次。	

2.6.6 财务处副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财务副科长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3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有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公司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履行各项安全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照公司统一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300 元/次。 2.未履行职责，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考核 300 元/次。	
3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考核 300 元/次。	
4	负责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不能及时发现发生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核算错误情况，考核 300 元/次。	
5	做好本岗位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参与公司应急演练	1.每日巡查所管理区域、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2.按公司要求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	1.未巡查所管理区域，考核 300 元/次。 2.未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考核 300 元/次。	

2.6.7 财务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财务科员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本岗位安全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200 元/次。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有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公司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履行各项安全职责，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按照公司统一要求修订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200 元/次。 2.未履行职责，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考核 200 元/次。	
3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参加公司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未按公司要求，参加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考核 200 元/次。	
4	负责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监督、指导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的提取和使用。	不能及时发现发生安全生产专项费用、安全生产技术改造费用核算错误情况，考核 200 元/次。	
5	做好本岗位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参与公司应急演练	1.每日巡查所管理区域、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2.按公司要求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	1.未巡查所管理区域，考核 200 元/次。 2.未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预案的演练，考核 200 元/次。	

2.7 矿建处

2.7.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生产职责
1	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2	负责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行支持体系安全职责。
3	负责矿山建设项目全过程安全管理。
4	负责矿山建设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工作
5	参加公司各项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6	做好本处室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
7	负责组织处室建立和完善质量、安全、健康、环境管理体系。

2.7.2 矿建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矿建处处长是本处室安全责任人，对处室安全负责。在生产副总的领导下，做好本处室安全管理工作，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负支持管理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认真贯彻执行各级法律、法规、各级标准和上级单位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行业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等，按照公司的部署要求，结合专业的实际情况，及时组织贯彻落实。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行支持体系安全职责	1.参与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制定控制措施；定时参加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评估和更新工作。 2.做好处室职责和个人范围内的防火防盗工作。 3.进行矿山工程建设期生产现场安全巡视、督察，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象立即纠正。	1.未能做好处室职责及个人范围内的防火防盗工作的，考核 500 元/次。 3.未进行现场督察的，考核 500 元/次。	
3	参加公司的安全专项活动	1.定期参加公司安全会议。 2.落实会议精神。	未参加安全会议的，以及未落实会议精神的，考核 500 元/次。	
4	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积极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方案的演练。	无故不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方案演练的，考核 500 元/次。	

5	矿山建设项目管理过程安全跟踪管控，协调、指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管理工作	1.负责协调、指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工作。 2.负责区内项目安全风险的防范工作。 3.组织公司前期发展等相关会议时，把安全生产状况列为重要内容，总结安全生产工作经验，分析不安全因素，提出改进意见。	未进行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工作、区内项目安全风险防范的，考核 500 元/次。	
6	负责矿山建设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工作	开展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审查工作	未开展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审查工作，考核 500 元/次。	
7	组织本处室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	1.定期巡查处室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 2.定期检查办公区域、重点防火部位的消防设备设施。 3.负责处室人员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做好办公场所安全用电、防火、防盗等工作，确保公司财产及职工人身安全。 4.涉及本处室的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协调处理率达100%。	1.未定期参与巡查处室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要求检查办公区域、重点防火部位的消防设备设施，考核 500 元/次。	
8	开展本处室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1.按照公司要求参加安全教育培训。 2.按照公司要求参加地方安全监督处室和上级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未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及参与安全考试的，考核 500 元/次。	
9	组织处室安全事件管理	1.积极参与配合公司事故（事件）调查，组织人员参与事件事故现场救援。	1. 未参与配合公司事故（事件）调查和事件事故现场救援的，考核 500 元/次。	

2.7.3 矿建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矿建处副处长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个人安全负责。在矿建处处长的领导下，做好本处室安全管理工作，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负支持管理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认真贯彻执行各级法律、法规、各级标准和上级单位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行业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等，按照公司的部署要求，结合专业的实际情况，及时组织贯彻落实。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4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协助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行支持体系安全职责	1.协助处长对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评估和更新工作。 2.做好处室职责和个人范围内的防火防盗工作。 3.进行矿山工程建设期生产现场安全巡视、督察，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象立即纠正。	1.未能做好处室职责及个人范围内的防火防盗工作的，考核 400 元/次。 3.未进行现场督察的，考核 400 元/次。	
3	参加公司的安全专项活动	1.定期参加公司安全会议。 2.落实会议精神。	未参加安全会议的，以及未落实会议精神的，考核 400 元/次。	
4	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积极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方案的演练。	无故不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方案演练的，考核 400 元/次。	

5	矿山建设项目管理过程安全跟踪管控，协调、指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管理工作	1.负责协助处长协调、指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工作。 2.负责区内项目安全风险的防范工作。 3.组织公司前期发展等相关会议时，把安全生产状况列为重要内容，总结安全生产工作经验，分析不安全因素，提出改进意见。	未进行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工作、区内项目安全风险防范的，考核 400 元/次。
6	负责矿山建设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工作	开展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审查工作	未开展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审查工作，考核 400 元/次。
7	组织本处室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	1.定期巡查处室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 2.定期检查办公区域、重点防火部位的消防设备设施。 3.负责处室人员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做好办公场所安全用电、防火、防盗等工作，确保公司财产及职工人身安全。 4.涉及本处室的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协调处理率达100%。	1.未定期参与巡查处室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考核 400 元/次。 2.未按要求检查办公区域、重点防火部位的消防设备设施，考核 400 元/次。
8	开展本处室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1.按照公司要求参加安全教育培训。 2.按照公司要求参加地方安全监督处室和上级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未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及参与安全考试的，考核 400 元/次。
9	组织处室安全事件管理	1.积极参与配合公司事故（事件）调查，组织人员参与事件事故现场救援。	1. 未参与配合公司事故（事件）调查和事件事故现场救援的，考核 400 元/次。

2.7.4 矿建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矿建处科员是本岗位安全责任人，对个人安全负责。在矿建处处长及副处长的领导下，做好本岗位安全管理工作，对本岗位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负支持管理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认真贯彻执行各级法律、法规、各级标准和上级单位有关安全生产规定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行业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等，按照公司的部署要求，结合专业的实际情况，及时组织贯彻落实。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300 元/次。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协助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行支持体系安全职责	1.协助处长对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评估和更新工作。 2.做好处室职责和个人范围内的防火防盗工作。 3.进行矿山工程建设期生产现场安全巡视、督察，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现象立即纠正。	1.未能做好处室职责及个人范围内的防火防盗工作的，考核 300 元/次。 3.未进行现场督察的，考核 300 元/次。	
3	参加公司的安全专项活动	1.定期参加公司安全会议。 2.落实会议精神。	未参加安全会议的，以及未落实会议精神的，考核 300 元/次。	
4	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积极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方案的演练。	无故不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方案演练的，考核 300 元/次。	

5	矿山建设项目管理过程安全跟踪管控，协调、指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管理工作	1.负责协助处长协调、指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工作。 2.负责区内项目安全风险的防范工作。 3.组织公司前期发展等相关会议时，把安全生产状况列为重要内容，总结安全生产工作经验，分析不安全因素，提出改进意见。	未进行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工作、区内项目安全风险防范的，考核 300 元/次。	
6	负责矿山建设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工作	开展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审查工作	未开展项目前期文物保护及安全审查工作，考核 400 元/次。	
7	组织本处室的标准化和防火防盗管理	1.定期巡查处室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 2.定期检查办公区域、重点防火部位的消防设备设施。 3.负责处室人员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做好办公场所安全用电、防火、防盗等工作，确保公司财产及职工人身安全。 4.涉及本处室的日常安全生产问题协调处理率达100%。	1.未定期参与巡查处室办公区域标准化及防火防盗情况，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要求检查办公区域、重点防火部位的消防设备设施，考核 300 元/次。	
8	开展本处室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1.按照公司要求参加安全教育培训。 2.按照公司要求参加地方安全监督处室和上级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未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及参与安全考试的，考核 300 元/次。	
9	组织处室安全事件管理	1.积极参与配合公司事故（事件）调查，组织人员参与事件事故现场救援。	1. 未参与配合公司事故（事件）调查和事件事故现场救援的，考核 300 元/次。	

2.8 审计处

2.8.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职责
1	负责组织审定和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2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审计的各项法规、政策和管理制度；
3	负责安全费用提取与使用的审计工作；
4	负责本处室人员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做好办公场所安全用电、防火、防盗等工作，确保公司财产及职工人身安全；
5	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

2.8.2 审计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审计处副处长是审计处安全生产负责人，对审计处的安全工作负责。协助副总经理全面做好处室安全生产监督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负责组织编制和落实分管业务安全生产责任制。	每年结合本处室实际，对本处室分管业务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组织编制并落实。	未组织编制、落实本处室分管业务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500 元。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处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8.审计期间安全防范。
2	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标准，上级文件和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及审计业务管理制度要求。	学习并掌握国家、行业、上级组织、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及审计业务管理制度。	未掌握国家、行业、上级组织、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及审计业务管理制度，考核 500 元。	
3	负责安排安全费用的监督审计工作。	按处室主任要求，组织对公司本部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与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未按处室主任要求组织对公司本部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与使用情况进行审计，考核 500 元。	
4	负责分管业务的日常安全监督检查与指导，制止违章作业和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监督检查分管业务的日常安全工作情况。 对分管业务的日常安全工作进行指导，制止违章作业和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1.未对分管业务的日常安全进行监督检查与指导，考核 500 元。 2.未制止违章作业和违反操作规程行为，考核 500 元。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5	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审计有关的制度标准和业务流程,从业务流程上确保安全。	及时制定、修订本处室的制度标准和业务流程。	未对本处室的制度标准和业务流程进行及时的制定、修订,考核 500 元。	
6	负责检查审计业务资料、档案安全保管工作。	监督检查审计专业资料的整理、立卷、归档工作,督促做好防火、防蛀、防盗、防丢失工作。	对本处室资料归档工作未监督到位,考核 500 元。 2.发生本处室资料丢失、缺损等事项,考核 500 元。	
7	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	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凡不属于公开的内容,不能透露给他人或其他单位。	未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发生泄密事件,考核 500 元。	

2.8.3 审计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审计处科长受处室副处长领导，具体负责审计业务综合管理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负责贯彻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贯彻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未贯彻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400 元。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处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8.审计期间安全防范。
2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学习并掌握国家、行业、上级组织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定及规章制度。	未掌握国家、行业、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定及规章制度，考核 400 元。	
3	负责监督审计资料整理、立卷、归档工作，督促做好防火、防蛀、防盗、防丢失工作。	监督本处室人员及时进行审计资料整理、立卷、归档工作。 做好审计资料移交档案室前防火、防蛀、防盗、防丢失工作。	1.对审计资料归档工作未监督到位，考核 400 元。 发生本人归纳整理的审计资料丢失、缺损等事项，考核 400 元。	
4	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	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不发生泄密事件。	未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发生泄密事件，考核 400 元。	
5	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认真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未参加安全教育和培训，考核 400 元。	

2.8.4 审计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审计处科员受处室科长领导，具体负责审计业务实施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负责贯彻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贯彻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未贯彻落实本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300 元。	1.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有义务对处室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7.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8.审计期间安全防范。
2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	学习并掌握国家、行业、上级组织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定及规章制度。	未掌握国家、行业、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定及规章制度，考核 300 元。	
3	负责监督审计资料整理、立卷、归档工作，督促做好防火、防蛀、防盗、防丢失工作。	监督本处室人员及时进行审计资料整理、立卷、归档工作。 做好审计资料移交档案室前防火、防蛀、防盗、防丢失工作。	1.对审计资料归档工作未监督到位，考核 400 元。 发生本人归纳整理的审计资料丢失、缺损等事项，考核 300 元。	
4	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	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不发生泄密事件。	未严格执行审计工作保密制度，发生泄密事件，考核 300 元。	
5	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认真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教育和培训。	未参加安全教育和培训，考核 300 元。	

2.9 销售处

2.9.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职责
1	负责组织审定和落实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2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审计的各项法规、政策和管理制度；
3	参与拟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应急预案
4	参与安全教育和培训
5	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2.9.2 销售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销售处副处长是销售处安全生产负责人，对销售处的安全工作负责。协助副总经理全面做好处室安全生产监督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标准，上级文件和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要求。	认真贯彻学习掌握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	对严重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考核 500 元。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 每年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未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考核 500 元。	
3	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每年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考核 500 元。	
4	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每年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方案的演练。	未按要求参与公司组织应急演练，考核 500 元。	

2.9.3 销售处科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销售处科长是本科室安全生产负责人，对科室的安全工作负责。协助副处长全面做好处室安全生产监督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标准，上级文件和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要求。	认真贯彻学习掌握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	对严重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考核 400 元。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 每年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未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考核 400 元。	
3	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每年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考核 400 元。	
4	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每年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方案的演练。	未按要求参与公司组织应急演练，考核 400 元。	

2.9.4 销售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销售处科员是本岗位安全生产负责人，对本岗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协助科长全面做好科室安全生产监督工作。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标准，上级文件和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要求。	认真贯彻学习掌握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	对严重违反国家、行业、上级公司、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程及规章制度，考核 300 元。	1.发现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有权立即制止。 2.对有关制度执行情况有监督的权力。 3.对安全生产提出合理建议的权力。 4.对安全生产有批评、检举和控告的权利。 5.有接受安全培训，掌握安全技能的义务。 6.发现危及人身安全的隐患有义务告知大家。
2	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 每年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未参与拟定本专业领域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考核 300 元。	
3	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每年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未按要求参加公司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考核 300 元。	
4	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急演练。	每年参加公司组织的应方案的演练。	未按要求参与公司组织应急演练，考核 300 元。	

2.10 物资处

2.10.1 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生产职责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2	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3	组织编制年度、月度采购计划，并监督落实。
4	组织物资与采购规范化管理工作。
5	做好本处室内部安全管理工作。
6	参加公司相关安全生产会议。
7	组织开展处室安全管理有关工作。

2.10.2 物资处副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物资处副处长是本处室安全第一责任人，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在公司分管领导的领导下，做好物资与采购管理工作，对本处室的安全生产责任负具体领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500 元/次。	1.有权对处室安全管理工作提出意见。 2.有权提出安全奖惩意见。 3.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督办的权力。 4.有义务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5.有义务参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及培训。 6.有义务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会会议。 7.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2	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参加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评估和更新工作。 2.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中规定的各项职责。 3.完成本处室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制定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未完成本处室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考核 500 元/次。 2.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考核 500 元/次。	
3	组织编制物资采购计划，并监督落实。	1.组织制定、审核公司年度采购计划。 2.组织制定、审核公司月度采购计划。	1.未制定公司年度采购计划，考核 500 元/次。 2.未制定公司月度采购计划，考核 500 元/次。	
4	组织采购与物资管理工作。	1.做好招标项目的组织实施。 2.做好招标采购项目的汇报工作。 3.实施物资标准化管理工作，做好物资及库房防火防盗工作。 4.每年组织一次物资管理检查。	1.招标活动中出现安全隐患和安全事件的，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时做好采购项目汇报工作，考核 500 元/次。 3.未组织实施物资标准化管理工作，考核 500 元/次。 4.未组织物资管理检查，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5	做好本处室内部安全管理。	1.做好本处室人员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 2.做好办公场所安全用电、防火、防盗工作。	1.未做好本处室人员的安全培训督导，考核 500 元/次。 2. 本处室办公区域出现安全事件，考核 500 元/次。	
6	参加公司相关安全生产会议。	1.每季度参加安全生产分析会议。 2.每半年参加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	1.未按时参加安全生产分析会议，考核 500 元/次。 2.未按时参加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考核 500 元/次。	
7	组织开展处室安全管理有关工作。	1.按时参加管理体系审核会议。 2.审核处室内部文件。	1.未按时参加管理体系审核会议，考核 500 元/次。 2.未及时审核内部文件，考核 500 元/次。	

2.10.3 物资处科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物资处科员是本岗位安全第一责任人，对本岗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在副处长的领导下，做好物资与采购管理工作，对本岗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	学习、掌握新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并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对违反法律法规、国家及行业标准、上级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可能导致事故的，考核 300 元/次。	1.有权对处室安全管理工作提出意见。 2.有权提出安全奖惩意见。 3.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督办的权力。 4.有义务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5.有义务参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及培训。 6.有义务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会会议。 7.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2	协助建立健全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1.每年参加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评估和更新工作。 2.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中规定的各项职责。 3.协助完成本处室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并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	1.未制定本处室安全生产责任制，未完成本处室及本岗位年度安全目标，考核 300 元/次。 2.未做好责任区域防火防盗工作，考核 300 元/次。	
3	组织编制物资采购计划，并监督落实。	1.组织制定公司年度采购计划。 2.组织制定公司月度采购计划。	1.未制定公司年度采购计划，考核 300 元/次。 2.未制定公司月度采购计划，考核 300 元/次。	
4	协助组织采购与物资管理工作。	1.做好招标项目的组织实施。 2.做好招标采购项目的汇报工作。 3.实施物资标准化管理工作，做好物资及库房防火防盗工作。 4.每年组织一次物资管理检查。	1.招标活动中出现安全隐患和安全事件的，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时做好采购项目汇报工作，考核 300 元/次。 3.未组织实施物资标准化管理工作，考核 3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4.未组织物资管理检查，考核 300 元/次。	
5	做好本处室内部安全管理。	1.做好本处室人员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 2.做好办公场所安全用电、防火、防盗工作。	1.未做好本处室人员的安全培训督导，考核 300 元/次。 2. 本处室办公区域出现安全事件，考核 300 元/次。	
6	参加公司相关安全生产会议。	1.每季度参加安全生产分析会议。 2.每半年参加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	1.未按时参加安全生产分析会议，考核 300 元/次。 2.未按时参加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考核 300 元/次。	
7	组织开展处室安全管理有关工作。	1.按时参加管理体系审核会议。 2.审核处室内部文件。	1.未按时参加管理体系审核会议，考核 300 元/次。 2.未及时审核内部文件，考核 300 元/次。	

2.11 工会

2.11.1 工会安全生产责任制

序号	安全生产职责
1	参与集团公司及分子公司相关安全管理工作。
2	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
3	协同制定相关的安全培训教育计划。
4	监督与推动劳动防护用品使用及健康管理工作。
5	事故维权与协调处理工作。
6	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7	

2.11.2 工会主席安全生产责任制

工会主席是工会安全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工会事务安全工作全面负责。在公司董事长的领导下，做好工会应履行的安全管理、监督检查、教育培训、劳动保护与健康管理、事故处理与维权、协调沟通等工作，对集团工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具体领导责任。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参与企业安全生产规划和计划制定，提出安全设施、劳动保护等建议。 参与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与修订，维护职工权益。	1. 检查安全生产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的建议和意见。 2. 参与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工作。	1. 未检查参与安全生产规划和计划制定的相关文件，考核 1000 元/次。 2. 未参与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和修订，考核 1000 元/次。	1. 有权对处室安全管理工作提出意见。 2. 有权提出安全奖惩意见。 3. 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督办的权力。
2	定期检查生产作业现场，包括安全设备、防护用品、作业环境等。 对隐患和违规行为提出整改意见，跟踪落实，重大隐患可要求停产。 监督企业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协助职工维权。	1. 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检查内容涵盖安全设备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作业环境等关键要素。 2. 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和违规行为，提出整改意见。 3. 对企业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进行审查，发现的问题向企业行政部门提出书面整改要求。	1. 未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检查内容未涵盖安全设备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作业环境等关键要素的，考核 1000 元/次。 2. 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和违规行为，未提出整改意见。考核 500 元/次。 3. 未对企业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进行审查，发现的问题未向企业行政部门提出书面整改要求。考核 500 元/次。	4. 有义务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5. 有义务参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及培训。 6. 有义务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会会议。 7. 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3	协同制定并实施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涵盖新老职工。开展多样安全宣传活动，营造安全文化氛围。关注特殊工种和高风险岗位培训需求。	1. 协同制定的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详细、可操作，涵盖新职工三级安全教育和老职工定期安全再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安全知识、技能和应急处理等方面，培训时间安排合理。 2. 定期组织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3. 特殊工种和高风险岗位职工的培训课程和演练计划	1. 未协同制定的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培训计划不详细、不可操作，未涵盖新职工三级安全教育和老职工定期安全再培训，培训内容不包括安全知识、技能和应急处理等方面，培训时间安排不合理。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针对性强。	2. 未定期组织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考核 500 元/次。 3. 特殊工种和高风险岗位职工的培训课程和演练计划针对性不强。考核 500 元/次。	
4	监督劳动防护用品配备与使用，检查质量和发放周期。推动建立职业健康监护制度，监督体检、档案建立。参与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督促改进。	1. 监督企业行政部门建立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记录清晰，包括发放时间、品种、数量、领取人员等信息，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佩戴情况。 2. 推动企业建立完整的职业健康监护制度，有书面制度文件，职工职业健康体检率达到 100%，体检结果录入职工职业健康档案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职业健康问题有跟踪处理记录。 3. 参与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评价工作，有参与记录，对企业公布的检测结果进行监督检查。	1. 未 监督企业行政部门建立劳动防护用品发放情况，未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佩戴情况。考核 500 元/次。 2. 未推动企业建立完整的职业健康监护制度，职工职业健康体检率、体检结果录入职工职业健康档案率不达标。考核 500 元/次。 3. 未参与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评价工作，未对企业公布的检测结果进行监督检查。考核 500 元/次。	
5	事故后参与救援与处理，安抚家属。参与事故调查，维护职工权益，监督责任追究和赔偿。为安全生产权益受侵职工提供援助和维权。	1. 在企业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工会在 1 小时内启动应急响应，参与救援和处理工作，包括对受伤职工救治情况的跟踪和伤亡职工家属安抚工作。 2. 在事故调查中，工会有专人参与，调查过程中有详细的记录，提出的责任认定和处理意见合理且有依据，对事故受损职工的赔偿监督落实到位，有相关的赔偿记录。 3. 对于职工安全生产权益受侵害情况，有专门的投诉处理机制，接到投诉后 3 个工作日内响应，对需要法律援助的职工提供有效支持，有法律援助记录。	1. 在企业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工会未在 1 小时内启动应急响应，未参与救援和处理工作。考核 500 元/次。 2. 在事故调查中，工会未派专人参与，未做相应记录。考核 500 元/次。 3. 对于职工安全生产权益受侵害情况，没有专门的投诉处理机制，接到投诉后未及时响应。考核 5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6	与企业行政部门定期沟通，召开联席会议。与安全管理部門密切联系，共享信息。与政府监管部门保持沟通，配合工作。	1. 定期与企业行政部门召开安全生产联席会议，会议明确双方沟通的问题、达成的共识和下一步工作计划。 2. 与企业安全管理部門定时沟通，共享安全生产信息及时、准确。 3. 与政府安全生产监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汇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1. 未定期与企业行政部门召开一次安全生产联席会议，考核 500 元/次。 2. 未与企业安全管理部門定时沟通，考核 500 元/次。 3. 未与政府安全生产监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未及时汇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考核 500 元/次。	

2.11.3 工会成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工会成员是本岗位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人，对本人的工会事务安全工作负责。在公司工会主席的领导下，做好工会应履行的安全管理、监督检查、教育培训、劳动保护与健康管理、事故处理与维权、协调沟通等工作，对本岗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1	参与企业安全生产规划和计划制定，提出安全设施、劳动保护等建议。 参与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与修订，维护职工权益。	1. 检查安全生产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的建议和意见。 2. 参与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工作。	1. 未检查参与安全生产规划和计划制定的相关文件，考核 500 元/次。 2. 未参与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制定和修订，考核 200 元/次。	1. 有权对处室安全管理工作提出意见。 2. 有权提出安全奖惩意见。 3. 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有督办的权力。
2	定期检查生产作业现场，包括安全设备、防护用品、作业环境等。 对隐患和违规行为提出整改意见，跟踪落实，重大隐患可要求停产。 监督企业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协助职工维权。	1. 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检查内容涵盖安全设备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作业环境等关键要素。 2. 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和违规行为，提出整改意见。 3. 对企业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进行审查，发现的问题向企业行政部门提出书面整改要求。	1. 未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检查内容未涵盖安全设备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作业环境等关键要素的，考核 500 元/次。 2. 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和违规行为，未提出整改意见。考核 200 元/次。 3. 未对企业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进行审查，发现的问题未向企业行政部门提出书面整改要求。考核 200 元/次。	4. 有义务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5. 有义务参加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及培训。 6. 有义务参加安委会会议、安全生产分析会会议。 7. 有义务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3	协同制定并实施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涵盖新老职工。开展多样安全宣传活动，营造安全文化氛围。关注特殊工种和高风险岗位培训需求。	1. 协同制定的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详细、可操作，涵盖新职工三级安全教育和老职工定期安全再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安全知识、技能和应急处理等方面，培训时间安排合理。 2. 定期组织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3. 特殊工种和高风险岗位职工的培训课程和演练计划	1. 未协同制定的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培训计划不详细、不可操作，未涵盖新职工三级安全教育和老职工定期安全再培训，培训内容不包括安全知识、技能和应急处理等方面，培训时间安排不合理。考核 2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针对性强。	2. 未定期组织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考核 200 元/次。 3. 特殊工种和高风险岗位职工的培训课程和演练计划针对性不强。考核 200 元/次。	
4	监督劳动防护用品配备与使用,检查质量和发放周期。推动建立职业健康监护制度,监督体检、档案建立。参与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督促改进。	1. 监督企业行政部门建立劳动防护用品发放,记录清晰,包括发放时间、品种、数量、领取人员等信息,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佩戴情况。 2. 推动企业建立完整的职业健康监护制度,有书面制度文件,职工职业健康体检率达到 100%,体检结果录入职工职业健康档案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职业健康问题有跟踪处理记录。 3. 参与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评价工作,有参与记录,对企业公布的检测结果进行监督检查。	1.未 监督企业行政部门建立劳动防护用品发放情况,未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佩戴情况。考核 200 元/次。 2. 未推动企业建立完整的职业健康监护制度,职工职业健康体检率、体检结果录入职工职业健康档案率不达标。考核 200 元/次。 3. 未参与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评价工作,未对企业公布的检测结果进行监督检查。考核 200 元/次。	
5	事故后参与救援与处理,安抚家属。参与事故调查,维护职工权益,监督责任追究和赔偿。为安全生产权益受侵权职工提供援助和维权。	1. 在企业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工会在 1 小时内启动应急响应,参与救援和处理工作,包括对受伤职工救治情况的跟踪和伤亡职工家属安抚工作。 2. 在事故调查中,工会有专人参与,调查过程中有详细的记录,提出的责任认定和处理意见合理且有依据,对事故受损职工的赔偿监督落实到位,有相关的赔偿记录。 3. 对于职工安全生产权益受侵害情况,有专门的投诉处理机制,接到投诉后 3 个工作日内响应,对需要法律援助的职工提供有效支持,有法律援助记录。	1. 在企业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工会未在 1 小时内启动应急响应,未参与救援和处理工作。考核 200 元/次。 2. 在事故调查中,工会未派专人参与,未做相应记录。考核 200 元/次。 3. 对于职工安全生产权益受侵害情况,没有专门的投诉处理机制,接到投诉后未及时响应。考核 200 元/次。	

序号	安全职责	到位标准	考核标准	权限与义务
6	与企业行政部门定期沟通，召开联席会议。与安全管理部門密切联系，共享信息。与政府监管部门保持沟通，配合工作。	1. 定期与企业行政部门召开安全生产联席会议，会议明确双方沟通的问题、达成的共识和下一步工作计划。 2. 与企业安全管理部門定时沟通，共享安全生产信息及时、准确。 3. 与政府安全生产监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汇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1. 未定期与企业行政部门召开一次安全生产联席会议，考核 200 元/次。 2. 未与企业安全管理部門定时沟通，考核 200 元/次。 3. 未与政府安全生产监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未及时汇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考核 200 元/次。	